

普通事项

# 国网安阳供电公司文件

安供电营销〔2022〕20号

---

## 国网安阳供电公司关于 印发公司深化用电报装改革持续提升“获得电 力”水平工作方案的通知

公司各部门，各县级供电公司：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严格执行《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关于印发深化用电报装改革持续提升“获得电力”水平升级方案的通知》（豫电办〔2021〕125号）文件要求，结合公司业扩报装工作管理现状，现印发公司具体提升工作要求，请各单位认真遵照执行。



(联系人：陈峰；电话：0372-8611711)

# 国网安阳供电公司深化用电报装改革持续提升“获得电力”水平工作方案

## 一、工作思路和目标

工作思路：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关于印发深化用电报装改革持续提升“获得电力”水平升级方案的通知》（豫电办〔2021〕125号）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减少办电资料、压减办电环节、提高办电效率、降低办电成本、提高供电可靠性、公开办电信息、健全监督评价机制”深化用电报装改革，强化大数据、信息化、人工智能技术运用，推进各项便民举措落地实施。赋予地市公司更多灵活自主权，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在相关政策要求刚性执行的基础上，围绕关键指标，开展创新实践，积极构建“便利化、透明化、标准化、规范化”的“阳光业扩”服务模式，全面提升公司“获得电力”服务水平。

工作目标：

- 一、普通客户办电实行主体证明和产权证明“两证办结”；
- 二、全部24项办电业务具备线上“一次都不跑”条件；
- 三、高、低压客户办电环节分别不超过3个、2个，对于通过工商、不动产等政务信息推送“主动办电”的再减少1个。
- 四、低压无配套、有配套工程项目全流程办电时长分别不超过1个、3个工作日，低压非居民客户（含小微企业）全流程办

电时长不超过3个工作日,10千伏及以上项目不含配套工程办电时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重要用户不超过17个工作日);

五、公司对高压接入的省级及以上园区内工商业客户、电能替代改造和新建项目、充换电设施三类企业投资至客户规划红线;

六、为高压用户用电报装提供省力、省时、省钱“三省”服务,为低压客户提供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三零”服务;“三零”服务范围不得缩小,必须覆盖整个供电范围。

七、2022年底前,市中心区、市区、城镇、农村地区用户年均停电时间分别压减至2个、5个、9个、15个小时以内,或年均同比压缩8%以上;

八、业扩配套工程实行限时制、契约化管理;

九、在营业厅、“网上国网”APP、微信公众号等线上线下渠道,对社会公开各类办电信息、服务承诺、监督电话。

## **二、组织机构**

公司设置营商环境评价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统筹开展深化用电报装改革,持续提升“获得电力”水平相关工作;成立有关专业部门中与营商环境工作相关的岗位和人员兼职组成的营商环境工作专班(柔性组织),形成团队合力,贯彻落实领导组的决策部署,研究协调工作开展营销部、营销支持中心实行优化营商环境“一体化运作”,研究制定工作举措,抓好督办和落实。

各县供电公司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设置比照市公司执行,同步成立有关专业部门中与营商环境工作相关的岗位和人员兼职组成

的营商环境工作专班（柔性组织），党政负责人要每月召开营商环境例会，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具体问题。

责任部门（单位）：发展部（碳资产管理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运检部、营销部、纪委办、党委党建部（党委宣传部、团委）、建设部、调控中心、物资部、配网办、营销支持中心、市中公司、文峰公司、北关公司、殷都公司、龙安公司、优创实业公司、县级供电公司

### **三、主要工作**

在原有用电报装改革各项措施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互联网+”服务优势，对外整合办电渠道，深化政企资源共享，优化政务服务办电场景应用；对内加强各专业协同，贯通“网上国网”APP、供电服务指挥系统、电网资源业务中台和“网上电网”等业务应用系统。构建“业扩项目储备机制、线上办电互动机制、内部高效联动机制、配套工程管理机制、阳光业扩评价机制”和“阳光业扩一站通”平台，再造“五机制、一平台”业扩服务新模式，全面提升公司“获得电力”服务水平。

#### **（一）提高办电便利度**

##### **1.公开办电信息**

**办电标准信息公开。**通过供电营业厅、微信公众号、“网上国网”APP等渠道公开用电业务办理程序、时限、电价电费政策、收费清单、申请报装和竣工检验资料清单并及时更新。办电进程公开。主动推送客户关心的办电进程、关键节点等信息，并可通

过“网上国网”APP实时查询，实现用电报装可视化管理，提升客户对“获得电力”时间和环节两要素的认知。**服务信息公开。**通过营业厅、公交地铁广告、各类宣传活动公开电话和微信公众号、“网上国网”APP、政务网等线上办电渠道；通过营业厅和各类线上渠道主动公开设计、施工、试验单位资质信息，为客户提供在线查询服务，公开客户工程典型设计及工程造价手册等信息供客户参考。**监督渠道公开。**将12398能源监管热线、95598供电服务热线和公司服务监督电话同步、同对象公布到位，保障客户知情权。建立用电报装服务评价体系，由客户对报装服务进行评价。

## 2.精简办电证件

普通客户：办电实行“两证办结”，仅需提供主体证明和产权证明（见附件1：用电报装申请资料清单）。

重要用户（符合重要客户认定条件的）：在供电方案中予以明确，另需提供政府部门批复、核准或备案文件（重要用户认定见《重要电力用户供电电源及自备应急电源配置技术规范》（GBT29328-2018）），各单位不得要求客户额外提供任何其他办电证件。

办电业务仅限营业厅和线上办电两类受理渠道，各单位优先向客户推荐线上办电渠道，不得采用其他方式受理客户办电申请，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受理、限制报装。

营业厅办电实行“容缺办理”或“两证办结”，直接受理申

请并当日录入系统。客户提供资料齐全的，实行“两证办结”；客户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可先行通过支付宝或互联网渠道提供电子证照信息，按照“容缺办理”要求先行受理客户用电申请，其它暂缺的办电基础资料，由客户经理现场勘查时上门收取。

对于办电地点与营业执照地址信息一致的客户，在用户承诺前提下，采用“一证办结”（产权证明）极简模式。经政企信息共享可获得营业执照、身份证等电子资料，由供电企业直接查询，客户主体证明、产权证明免提供，“零证办电”。

公司开展“信用办电”试行模式，实施以“信用报告”作为有效物业证明文件的补充来办理用电申请，针对报装人暂未能提供或者由于历史原因无法提供有效物业权属证明，新建类及新增光伏项目、增容类及新增零散充电桩项目，可通过“网络线上+线下”的方式申请办理《物业办电信用报告》用以用电报装。

### 3.优化办电模式

**升级营业厅服务体验。**已完成“三型一化”建设的营业厅，为客户提供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新业务、新渠道的展示和互动体验，推广电能替代、节能服务、能源电商、电动汽车等新兴业务，满足客户多元化服务需求。**提供互联网多渠道办电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办电、咨询等服务。开发政务服务网开办企业和水电气暖讯“一件事”模块“一网通办”，推广“网上国网”APP“水电气暖讯”联合报装等线上办电渠道。**推广线上办电互动机制。**打通内外网信息接口，通过“阳光业扩一站通”平台

实时向用户传递系统数据，变单向告知为双向互动，通过“网上国网”APP、微信公众号“豫电管家”与客户在线实时互动，实现办电信息在线确认、供电合同在线签订、满意度在线评价、办电进程主动推送，实现客户办电全业务“一次都不跑”。打通政务业务审批数据互联互通，可通过公司营销系统查询政府相关业务局委的审批结果，实现政企协同数据互联互通。**实现证照信息全面贯通。**省、市、县三级与省、市、县大数据中心共享身份信息和电子证照信息，双线并轨运行，实现客户办电资料线上免提报，实名认证客户“刷脸”办电、“一证”办电证照免提供。市县公司加强与房屋管理部门的协作，推广“房产+用电”联合过户、一次办理。

#### 4.进一步压减办电环节

##### 高压客户：

一般高压客户办电3个环节“用电申请、供电方案答复、装表接电”；

对于通过政务网开办企业（安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安阳市投资监管审批平台、河南省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服务平台）推送客户信息的“主动办电”项目压缩为2个环节，“供电方案答复、装表送电”；

对于园区等满足延伸电网投资界面至客户红线的新装项目或增容项目，公司通过线上渠道提前获取客户信息及用电需求，提前布点至客户规划红线，实施“电等企”政策，实现用户“无感



办电”，压缩至 1 个环节即装表送电。

其中，普通客户一律取消设计审查和中间检查，仅保留竣工验收，且只限于涉网的客户设备（涉网设备是指受电变压器及以上至产权分界点的客户设备），验收要点实行清单化管理（清单随后下发）；符合认定条件的重要客户和按意向需要资产移交的客户保留设计审查、中间检查和竣工验收，进一步简化规范查验要点（重要客户查验范围为涉网设备及保安电源，资产移交客户查验范围为所有电气设备及土建部分），实行清单化管理（清单随后下发）。设计审查、中间检查和竣工验收意见应一次性书面答复客户，超出清单的内容一律禁止。设计审查、中间检查和竣工检验资料与用电申请受理资料、供电方案答复资料形成客户报装归档资料。

### **低压客户：**

低压客户办电 2 个环节“用电申请、装表送电”；

低压非居民（含小微企业）办电 2 个环节“用电申请、装表送电”；

对于低压小微企业通过工商、不动产等政务信息共享推送“主动办电”的 1 个环节，“装表送电”。

低压客户不得设置设计审查、中间检查和竣工验收环节。

## **（二）提高办电效率**

### **1.推行项目负责制**

对小微企业及 10 千伏及以上客户，实行市县供电公司领导

班子成员到专责（班长）的各级业扩管理人员的业扩报装项目分包负责制，按照客户电压等级、报装容量、行业类别、重要程度等分包至具体客户经理负责业务办理效率、质量，对于重点项目明确公司领导负责，并进行协调、督办。具体标准由各公司自行确定。

## 2.创新配套项目储备

**业扩服务前置延伸。**优化业扩配套储备机制，贯通政府“安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和“安阳市投资监管审批平台”，实时获取投资项目建设批复信息，为客户提供前期咨询服务，掌握客户用电需求，超前编制初步供电方案与配套工程方案，同步纳入“业扩项目储备库”，实现变“坐等客户上门”为“主动办电”服务新模式。

10千伏高压客户仅需提供营业执照，即可获得供电方案咨询初步答复意见，便于客户提前办理行政审批手续和客户工程招标。

**配套工程预安排。**客户经理主动跟踪非公司代办客户行政审批手续办理进度和整体项目推进情况，实时更新并向内部推送储备信息，根据客户工程进度动态触发业扩项目储备流程，超前启动配套电网工程前期准备工作，并可结合其他配网建设项目同步实施。

**用电报装无缝衔接。**客户用电需求明确后，实现储备项目流程“一键转正式”，并推送相关部门纳入过程管控。储备流程与正式申请流程之间相关信息自动填充、项目资料自动同步，实现

客户“无感办电”。

### 3.强化业务限时办理

加强内部管控，创新技术手段和管理模式，加快用电受理、方案答复、竣工验收等业务办理速度，实现用电报装业务各环节限时办理，即低压居民实行24小时接电制；低压非居民客户（含小微企业）不超过3个工作日；高压普通客户不超过10个工作日。符合认定条件的重要用户和按客户意向需要资产移交的客户设计审查和中间检查分别增加3个、2个工作日办理时长。深化“互联网+”服务，推广“办电e助手”等移动作业终端应用，推行客户工程“云验收”服务，线上检验电气设备情况，并将验收结果一次性告知客户。加快业务办理速度和配套电网接入工程建设，实行配套电网接入工程“项目经理+客户经理”双经理负责制，实现网格化全过程跟进。

### 4.规范供电方案答复

**电网资源信息公开。**依托电网资源业务中台，贯通营销、运维、调度等专业系统，集中维护和管理电网侧、用户侧电网拓扑、资源、资产、图形等信息，实现“数据一个源”、“电网一张图”、“业务一条线”。优化可开放资源评估算法，对内公开可开放电网资源信息，促进电网资源高效利用。对外依客户申请提供相关区域电网可开放容量、电力管廊通道、电网规划等特定信息，保障客户知情权，为供电方案客户在线比选提供条件。

**供电方案自动出具线上答复。**遵循“先接入、后改造”、“就

近接入”的原则，发挥全业务数据中心电网资源汇集作用，400伏以下低压报装取消供电方案答复环节，通过“阳光业扩一站通”平台自动生成供电方案。建立10千伏高压报装数据计算模型，自动分析电网可用资源，直接出具供电方案。10千伏单电源具备直接接入条件的，免内部审批手续，现场答复供电方案。无法自动出具供电方案的，可通过“阳光业扩一站通”平台发起专业联动出具供电方案，对接入电网受限客户，实施过渡方案，满足客户基本用电需求，同步启动配电网升级改造工作。确因电网原因引起的，受限客户清单须2个工作日内报省公司营销部备案，由省公司协调解决。开发电子供电方案答复模块，推行供电方案电子化，客户可通过微信公众号、“网上国网”APP等线上渠道直接获取供电方案，并实现供电方案向用户“线上推送”。

## 5.优化配套工程管理模式

**规范业扩配套工程管理。**业扩配套项目一般通过公司年度综合计划解决。110千伏、220千伏业扩配套项目优先纳入年度投资计划，对于110千伏、220千伏紧急业扩配套项目，应尽快完成前期手续，履行公司决策程序后纳入投资计划；对于35千伏紧急业扩配套项目，应尽快完成前期手续，履行公司决策程序后纳入投资计划；对于10千伏紧急业扩配套项目，通过业扩“项目包”解决，“项目包”资金纳入公司配网计划统筹管理，公司预留充足“项目包”资金保障紧急报装接入需要400伏零星业扩配套工程所需资金纳入公司年度成本计划，市县公司按要求列支，

参照“低压抢修领料”模式，配套物资按需领用。紧急业扩配套项目一般是指上年度不可预测（原则上客户自报装申请到需要用电的时间不超2个月的项目，超过2个月的项目纳入各单位综合计划）、客户提出接电需求，需要配套的同电压等级新建或改建电网项目。

**实行配套工程线上管控。**进一步优化配套管理机制，依托“阳光业扩一站通”平台统一开发业扩配套工程管控模块，开展业扩配套工程全过程线上管控，包括各专业实施的不同电压等级的新建及改造工程。配套物资实行可视化管理和实物定额储备。遵循“效率、效益优先”工作原则，业扩配套工程物资从项目立项至结算支付全流程独立管理，简化流程环节，加快实物流转，实行“按季定额、分级储备、调补结合、调整修正”，实现物资“随需随领”。编制典型设计和标准化物料清单，依托业扩配套工程管理模块，实现全景展示业扩类物资的库存及供货信息，信息包括物资名称、状态、型号、数量、存储点、生产供货订单进度信息等，信息向相关项目经理、设计人员、施工人员等开放，方便提前获取库存及供货信息，确保设计、施工安排精准高效。

**推行配套工程契约制。**在配套工程建设时限管控的基础上，结合客户意向接电时间，供电公司与客户签订服务契约，商定配套电网工程完成时间、双方责任界面并严格执行，配套工程完成时间不得晚于客户工程完成时间，且不得大于配套工程建设时限。对于110千伏及以上紧急业扩配套项目，按照大中型建设工程管

理要求执行，实行“领导挂牌督办”制。

## 6.停送电计划分级管理

35千伏及以上报装接电纳入月停（送）电计划管理，10千伏报装接电纳入双周停（送）电计划管理，10千伏及以下不涉及其他客户停电的业扩报装工程，营销部门在接到报装客户送电验收申请后，同步将预计送电时间报送调度部门，调度部门应纳入单周停（送）电计划，在不影响运行设备安全的情况下，可直接纳入日停（送）电计划。积极推行不停电作业，扩大不停电作业范围和比例，具备不停电作业条件的，实行“随报随接”。公司调度部门负责落实客户用电项目停（送）电要求，简化计划报批流程，确保客户意向接电时间不拖延。

## 7.推动内外部高效联动

清理规范内部协同事项，构建线上协同模式。进一步精简优化从用电报装申请到装表接电全流程业务中现场勘察、配套工程建设、试验调试、检查验收、停送电安排等协同事项，所有必要的协同事项全部纳入“阳光业扩一站通”平台，实现线上自动推送，限时办结（各环节时限清单随后下发）。清理规范资料提供。全面梳理用电报装全流程需客户提供的资料，编制全流程资料清单（见附件2：用电报装全流程收资清单），不得要求客户提供清单以外的任何资料，清单以内通过政企信息共享可获取电子资料的免提供。促请政府督导简化外部行政审批手续，推动并联办理并在5个工作日内办结，实行10千伏及以下项目审批备案制。

建立内外部事项代办制度。市县供电公司设置专人为客户开展代办服务，对于高压客户，用电报装涉及的公司内部事项，均由专人全程对接内部各部门，代理客户按时办理；对于直供零星低压居民和小微企业客户，用电报装所涉及的内外部事项，均由专人全程对接内部各部门以及外部单位，代理客户按时办理。实施系统融合贯通。推动各专业系统互联互通、资源数据共享共用，改变传统业扩流程由不同系统各自发起、独立审核、按需维护、数据异步的线下离散状况，按照信息融合共享、业务流程驱动的工作思路，固化业扩报装各专业工作职责，实现业扩报装业务全过程、全环节、全要素线上流转，以工单驱动各部门各岗位履职尽责、限时办结，助力部门间高效协同，实现业扩业务流、信息流的高效流转，大幅提高业扩报装业务效率。

## **8.压缩行政审批时长**

优化行政审批。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公安交通管理支队联合印发文件《关于优化我市市政公共设施报装审批流程的通知》[2020]299号文件、《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实施办法的12个文件的通知》[2020]30号文件，优化行政审批流程，对于400伏低压电力工程和150米及以下沿市政道路或跨越市政道路的10千伏高压电力工程，实施“免审批”。开展联合踏勘，并于1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批决定，申请单位即可开工建设。

## **（三）降低办电成本**

## 1.明确业扩投资界面

投资分界点位于客户接入公共电网的连接点，也是供用电双方的产权分界点。产权分界点电网侧的供电设施由公司投资建设，客户侧的受电设施由客户投资建设，双方的运行维护管理及安全责任范围按照产权归属划分。

对省级及以上园区内的工商业客户（不含居配工程、临时用电、农业生产、非居民照明等其他类型客户）、电能替代改造和新建项目（电能替代设备容量占客户报装总容量比例高于50%的项目）、电动汽车充换电项目等三类高压客户和低压客户，公司投资至客户规划红线。低压小微企业（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小微企业名单为准），除客户意愿外，接电容量200千瓦及以下实施低压接入模式，公司投资至客户规划红线。符合低压接入条件的，“零投资”服务范围不得缩小，必须覆盖整个供电范围。对于防范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项目以及属于民生保供的中大型企业用电，能够优先满足公用供电设施建设的需要，优先投资建设至客户规划红线。

根据《河南省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66号）文件要求，在城镇规划建设用电范围内，2021年3月1日后通过出让或划拨等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项目，公司投资界面应延伸至用户建筑区划红线，除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另有规定外，不得由用户承担建筑区划红线外发生的任何费用。公司要优化接入工程设计建



设方案，提高用户接入效率，降低接入工程成本，不得无故拒绝、拖延用户接入。2021年3月1日后自用户建筑区划红线连接至公共管网发生的接入工程建设，费用由公司和当地政府合理分担。接入1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执行居民生活用电价格的用户、省级及以上开发区四至边界外执行工商业及其他用电价格的各电压等级用户（电动汽车充换电项目、电能替代改造和新建项目两类高压用户以及低压小微企业用户除外）的供电接入工程建设费用由当地政府承担，其他用户的供电接入工程建设费用由公司承担。增量配电网供电区域内的供电接入工程建设费用，由当地政府和增量配电网企业结合实际研究确定分担办法。2021年3月1日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城镇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在建项目，接入工程建设原则省按当地政府此前相关规定进行。接入工程费用由公司承担的部分，纳入公司经营成本，按规定由当地政府承担的部分，应及时拨款委托相关企业建设或由政府直接投资建设。

其他客户投资至红线的相关规定，待国家电网公司明确实施细则后再另行通知。

小微企业实行低压接入，根据客户意愿可高压接入（客户出具自愿高压接入证明）。对公司直供的零星报装低压居民客户，公司投资建设表箱及以上供电设施，表箱原则上就近安装在客户外墙上；对公司直供的“一户一表”居民住宅小区，公司投资至产权分界点（含小区内“一户一表”计量装置），其他由客户投资建设，验收合格后无偿移交；对“合表”居民住宅小区，公司

投资至产权分界点（包括总表计量装置）。原则上以红线外第一断路器或第一支持物为产权分界点。不符合投资建设至规划红线的客户，原则上以“现有公共电网基础上、满足客户用电需求且距离客户最近或接入成本最低的公共电网连接点”作为客户接入点，接入点断路器、计量装置安装规则根据客户类型确定。

小微企业是指客户用电设备容量 160 千瓦及以下工商业企业，不含非居民照明、农业生产及排灌、通讯基站、加油站、国有企业及连锁集团的子公司或分公司、临时用电、批量报装等客户。计量装置原则上应在供用电双方的产权分界点装设。

公司投资建设产权分界点及以上电网侧供电设施，应包括产权分界点的支持物、第一断路器（高压用户必须投）、计费计量装置等。对于 10 千伏大中型企业客户，优先采取公用线路供电方式，原则上客户接入容量 8000 千伏安及以上的从公用变电站专线接入。

对公司规定的投资界面，市县各单位必须严格落实。

## **2.明确办电零服务费**

坚决取缔用户办电各项服务费，并在营业厅、公司官网、“网上国网”APP 等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对社会公示。核查清理全业务、全流程各环节收费项目，严肃查处各类私设收费项目、违规收费行为。目前办电业务费用仅有按政府规定收取的高可靠性供电费。

## **3.减少客户工程投资**

对于临时用电客户，试行提供变压器租赁服务，设置多套租

赁套餐供客户自行选择，为客户节约一次性设备购置成本。利用“豫电管家”等线上客户交互功能，在线提供造价咨询服务，指导客户合理确定用电申请容量、科学选择标准化的设备和设施，为客户压减工程造价、降低后续运维成本。

#### **4.规范产业单位市场行为**

产业单位严格按照招投标等规定参与客户工程市场，严禁受电工程“三指定”行为；严禁在竣工检验、送电等环节设置双重标准，区别对待关联企业与非关联企业；对于产业单位受委托承揽的客户工程，严格按照客户需求和国家、行业标准开展设计、施工。公司将建立产业单位承接客户工程管控系统，对工程造价和进度开展实时监督检查。

#### **5.推广综合能效服务**

深挖营销大数据价值，提供能效账单、用能咨询、电子发票等增值服务。对大中型企业客户，统筹实施电能替代、综合能源和需求响应，提供定制化用能解决方案，帮助客户优化用能结构、提升用能效率。对小微企业客户，免费提供设备体检等安全用电服务和节能咨询服务，助力客户清洁高效用能。

### **（四）提高供电可靠性**

#### **1.建设坚强智能配电网**

加大配网投入，健全配网网架，提高配电网一次网架联络率，持续提升电网转带能力。加强薄弱地区配电网规划建设，重点消除线路超重载、短时低电压等问题。开展核心区智能配电网自愈

控制技术研究，提高配电自动化覆盖比例，实现故障区域迅速隔离、非故障区域恢复供电。推动供电可靠性数据分析和过程监控体系建设，实现闭环管理，全力确保实现供电可靠性工作目标。

## **2.推广智能抢修模式**

全面推广“网格化”主动抢修，充分发挥供电服务指挥平台作用，优化调动抢修服务资源，实现“一张工单、一支队伍、一次解决”，让客户快速复电。开展配电网运行工况全景监测和故障智能分析，准确定位故障点，实时获取停电范围及影响用户清单。准确评估停送电操作及施工时间，提高操作准时到位率，推行限时故障抢修制。通过短信、“网上国网”APP、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主动向客户“点对点”推送故障停电、抢修进度和计划复电等信息，实现抢修过程可视化管理。

## **3.提升不停电作业能力**

严格管控计划停电，统筹各类停电需求，实行能转必转、能带不停、先算后停、一停多用，确保停电范围最小、停电时间最短、停电次数最少。全面推广“不停电”作业，持续加强不停电作业队伍和装备建设，开展“旁路作业法”实践与推广，扩大不停电作业范围和比例，加强带电检测技术以及不停电更换变压器等不停电作业项目技术应用，逐步拓展至复杂作业和综合不停电作业项目，有效减少停电次数。积极引导和推动省管产业单位将一、二类简单不停电作业项目纳入主营业务范围。

## **4.强化用电安全服务**

加大用电安全常识、事故警示、电力法规的宣传力度，增强公众安全用电法制意识。开展用电安全周期性检查和专项排查，及时通知客户整改用电安全隐患，并向地方政府主管部门报备。指导客户制定反事故预案，加强设备状态监测、隐患诊断预防、故障溯源评估，做到检查、告知、备案、服务“四到位”。

## **（五）健全监督评价机制**

### **1.全面治理线下流转**

全面推广“网上国网”APP、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办电服务，以客户需求直接触发业务流程，从源头减少线下流转。推行高、低压手机APP，同步传递现场办电流程信息，从根本上杜绝系统补录的顽疾。对于现场核查、系统筛查、电话回访等方式查处的弄虚作假、线下流转等典型问题，当月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业扩报装时限达标率”指标和“优提”专项考核“业扩报装工单质量达标率”指标实行“一票否决”。

### **2.构建全面评价体系**

以客户为中心，重构“阳光业扩”评价机制，全面涵盖“获得电力”评价内容。建立透明评价指数，以能否为客户提供准确、完整的业扩信息为评价重点，围绕业扩办电时长、办电环节、收资规范、电价执行等评价点，获取客户对业扩全链条信息公开的满意度评价；建立效率评价指数，以能否按照客户需求及时响应为评价重点，围绕供电方案答复效率、设计审查完成效率、配套工程建设效率、竣工检验送电效率等评价点，获取客户对办电时

长的满意度评价；建立降本评价指数，以能否降低客户接电成本为评价重点，围绕配网全容量开放、投资界面执行等评价点，获取客户对办电成本的满意度评价；建立互动评价指数，以能否为客户提供办电全过程服务良好感受为评价重点，围绕客户回访满意度、微信交互便利度等评价点，获取客户与供电公司互联互动的满意度评价；建立联动评价指数，以公司发展、运检、建设、营销、物资、调控、配网等部门在用电报装联动质效为评价重点，围绕内部联动事项专业责任划分，构建客户办电全过程内部联动责任分解模型，自动完成时限监督和逐级上报，自动生成考核评价结果；建立客户全环节评价指数，依托“网上国网”APP，突破传统的终端评级模式，为客户提供供电方案答复、装表接电等全环节服务评价功能，精确评价业扩服务质量。

### 3.升级预警督办策略

按业扩全过程环节时序，设置营销、发展、运检、建设、调度等专业部门内部联动事项预警规则及阈值，对市县供电公司进行蓝色、橙色办理预警，对责任单位主管领导及省公司专业部门主管领导进行黄色、红色超时告警。供电服务指挥中心分别对全省、本单位业务环节、业务总时长、内部联动质效进行人工督办和通报分析。供电服务指挥中心负责报装全工单时效7×24小时监控预警、客户诉求（舆情、投诉、意见等）专业责任划分、月度指标分析评价。供电服务指挥中心负责10千伏及以上高压业扩回访，负责10千伏及以上高压客户及小微企业业扩工单监控

预警，县供电公司负责其他 400 伏及以下业扩回访和工单监控预警。对各渠道反映的用电报装问题开展省级“件件直查”，对于属实问题依规从重追究相关人员责任。通过线上线下办电渠道主动公布供电服务监督电话，供电服务指挥中心 7×24 小时受理客户举报，其中，涉及违反党纪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方面的问题线索，移交公司纪委办按规定办理。

#### **四、工作要求**

##### **（一）狠抓责任落实**

各地市公司要制定本单位落实方案，主要负责人作为用电报装管理和改革第一责任人，要主动向当地政府汇报，争取政府优化电力营商环境政策支持；要细化服务举措和重点任务，明确责任部门和工作时间节点。各专业要按照“一事一主体、一主体一责任人”原则，分专业明确公司、部门及班组三级责任人，全面承接“减少办电资料、压减办电环节、提高办电效率、降低办电成本、提高供电可靠性、公开办电信息、健全评价机制”业扩线上服务新模式。各地市公司制定具体落实方案，并报公司营销部备案。

##### **（二）树立红线意识**

各单位要严守用电报装“十个不准”。充分发挥各级供电服务指挥中心作用，做好全过程监督管控，对于增收办电资料、增加客户办电成本、超出办电时限、提高办电门槛、私设审批环节、吃拿卡要、推诿拖延等行为，按照公司“零容忍”要求，考核到

责任部门、责任班组、责任人。

### **（三）加大宣传力度**

持续开展全省营商环境宣传，有效促进公司互联网办电渠道普及和客户办电服务感知提升。通过公司供电营业厅、微信公众号、短视频 APP、宣传手提袋等传播渠道，发布公司宣传视频、宣传软文、微信互动 H5 等信息，广泛宣传优化电力营商环境办电服务新举措、办电渠道等，吸引客户关注使用公司微信公众号及“网上国网”APP。

### **（四）强化督导考核**

建立常态督察管控机制，重点开展事前防范、过程监督。营销服务中心负责畅通线上线下核查渠道，查摆制约业扩质效的突出问题，制定改进措施并落地实施，及时开展工作成效评估。营销部负责对执行打折扣、弄虚作假、追责考核不到位等问题进行“通报考核、约谈告诫”，对各单位、各专业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推广并应用创新成果，推动办电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 附件：1.用电报装申请资料清单  
2.用电报装全流程收资清单



## 附件 1

# 用电报装申请资料清单

| 序号 | 业务名称                | 资料要求                | 说明  |
|----|---------------------|---------------------|---|
| 1  | 低压居民新装              | 1. 身份证明<br>2. 产权证明  | 1. 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br>2. 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br>3. 产权证明：包括产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法律文书、产权合法证明（复印件）；农村地区低压办电可提供村委会及以上出具的产权证明（原件）。 |
| 2  | 低压非居民新装             | 1. 主体证明<br>2. 产权证明  |   |
| 3  | 高压新装、增容             |                     |   |
| 4  | 机井归个人所有             | 1. 身份证明<br>2. 产权证明  | 1 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原件及复印件）。<br>2. 主体证明：产权归部分村民集体所有的需提供全部产权人联名签字加盖村委会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产权归村委会所有的需提供加盖村委会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br>3. 产权证明：县级及以上水利部门出具的机井合法合规性审查意见（含明确的机井坐标）原件。   |
| 5  | 机井产权归部分村民集体所有或村委会所有 | 1. 主体证明<br>2. 产权证明  |   |
| 6  | 居民个人低压充电设施          | 1. 身份证明<br>2. 产权证明  | 1. 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或士兵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永久居留证（绿卡），或其它有效身份证明文书等（原件及复印件）。<br>2. 产权证明：物业或相关管理机构出具同意安装充电设施的证明材料（原件）。   |
| 7  | 非居民充电设施             | 1. 主体证明<br>2. 产权证明  | 1 主体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或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复印件）。<br>2. 产权证明：固定车位产权证明（产权单位许可证明复印件）或产权方出具同意安装使用充电设施的证明材料（原件）。   |
| 8  | 5G 基站               | 1 主体证明<br>2. 报装地址列表 | 1. 主体证明：5G 建设运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br>2. 报装地址列表：需加盖 5G 建设运营商公章（原件）。   |

注：企业、工商、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申请用电委托代理人办理时，应提供：（1）授权委

托书或单位介绍信（原件）；（2）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附件 2

### 用电报装申请资料清单

| 序号 | 收资名称  | 收资依据  | 用户类型                       | 适用场景   | 收资目的           |
|----|---|---|----------------------------|--------|----------------|
| 1  | 1.主体证明（身份证明）<br>2.产权证明<br>3.政府部门批复、核准或备案文件(重要或有特殊负荷（高次谐波、冲击性负荷、波动负荷、非对称性负荷等）用户) | 《关于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发改能源规〔2020〕1479号）：低压用户在业务受理环节仅提供用电人有效身份证件和用电地址物权证件，高压用户需同时提供用电工程项目批准文件。 | 高、低压新装增容用户                 | 业务受理   | 确认用户报装信息有效性    |
| 2  | 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用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   | 《关于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发改能源规〔2020〕1479号）：高压用户在设计审查环节仅提供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用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                  | 符合认定条件的重点用户和按用户意向需要资产移交的用户 | 设计文件审查 | 确保用电工程接入电网安全运行 |
| 3  |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  | 《关于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发改能源规〔2020〕1479号）：在中间检查环节仅提供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                     | 符合认定条件的重点用户和按用户意向需要资产移交的用户 | 中间检查   | 确保用电工程接入电网安全运行 |
| 4  | 用电工程竣工报告（含竣工图纸）   | 《关于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发改能源规〔2020〕1479号）：在竣工检验环节仅提供工程竣工报告（含竣工图纸）。                              | 高压新装增容用户                   | 竣工检验   | 确保用电工程接入电网安全运行 |

|   |   |  |                 |        |                |
|---|---|--|-----------------|--------|----------------|
| 5 | <p>1.用户资产的并网线路提供设计院出版的线路施工总说明书、杆塔明细表和线路参数报送单</p> <p>2.提供用户侧 CT 变比及准确等级</p> <p>3.提供用户侧保护装置图纸、说明书、保护装置定值清单及用户侧一次主接线图</p> <p>4.用户侧正式定值单</p>  | <p>1.《220-750kV 电网继电保护装置运行整定规程》(DL/T559-2018)第 7.1.1 条:整定计算所需的发电机、调相机、变压器、架空线路、电缆线路等设备的阻抗参数均采用换算额定频率的数值。</p> <p>2.《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运行管理规程》(DL/T587-2016)第 6.3 条:保护装置投运时,应具备如下的技术文件:<br/>a)竣工原理图、安装图、设计说明等设计资料。b)制造厂商提供的装置说明书、出厂试验报告等技术文件。c)保护定值通知单。</p> | 220 千伏新装增容用户    | 保护定值计算 | 确保用电工程接入电网安全运行 |
|   | <p>1.变压器试验报告</p> <p>2.若并网线路属用户资产,需提供并网线路型号、长度、排列方式、对地距离,并附实测参数报告</p> <p>3.若并网线路为差动保护,提供用户侧 CT 变比及型号</p> <p>4.用户侧保护装置说明书、保护装置定值清单、保护图纸及用户侧一次主接线图</p> <p>5.用户侧正式定值单</p>   | <p>1.《3-110kV 电网继电保护装置运行整定规程》(DL/T584-2017)第 7.1.1 条:整定计算所需的发电机、调相机、变压器、架空线路、电缆线路等设备的阻抗参数均采用换算额定频率的数值。</p> <p>2.《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运行管理规程》(DL/T587-2016)第 6.3 条:保护装置投运时,应具备如下的技术文件:<br/>a)竣工原理图、安装图、设计说明等设计资料。b)制造厂商提供的装置说明书、出厂试验报告等技术文件。c)保护定值通知单。</p>   | 35-110 千伏新装增容用户 |        |                |
|   | <p>1.用户报装容量(配变容量及短路阻抗)、同时系数、负荷性质,若有冲击负荷提供最大冲击电流,若有电动机提供启动方式、启动电流及时间</p> <p>2.若并网线路属用户资产,需提供并网线路型号、长度、排列方式、对地距离</p> <p>3.若并网线路为差动保护,提供用户侧 CT 变比及准确等级</p> <p>4.保护装置说明书、保护装置定值清单及用户侧一次主接线图</p> <p>5.用户侧正式定值单</p> |  | 10 千伏新装增容用户     |        |                |

|   |   |   |                    |                |                  |
|---|---|---|--------------------|----------------|------------------|
| 6 | <p>1.施工单位：经安全资信备案合格（安全资信报备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资质证书（经营范围、运营时限等），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类型、有效期），关键人员（项目负责人、安全员、特种作业人员）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电话、资质证书、社保证明等））</p> <p>2.作业人员：经准入考试合格（将参与作业的人员信息录入安全风险管控平台，包括人员证照、报考专业、联系方式等信息，通过风控平台对人员进行准入考试）</p> <p>3.四措一案（组织、技术、安全、可靠性控制措施和施工组织方案）</p> | <p>1.《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安全准入工作规范（试行）》（安监二〔2019〕60号）：安全准入管理是指公司通过安全资信备案、考核评价等方式，对需进入各单位所属生产经营区域从事生产施工作业的企业和人员，在作业进场前和实施过程中所进行的安全许可、动态管控等相关管理工作。</p> <p>2.《国网安委办关于组织做好2021年度安全准入工作的通知》（国网安委办〔2021〕1号）：（1）队伍准入：系统内施工单位（省送变电公司、省管产业单位等）、计划进入公司生产经营区域作业的社会施工单位。（2）人员准入：主业、系统内施工单位作业人员，计划进入公司生产经营区域作业的社会施工单位作业人员。</p> | 需进入公司系统生产经营区域作业的用户 | 进入公司系统生产经营区域作业 | 确保公司系统电网、设备和作业安全 |
|---|---|---|--------------------|----------------|------------------|

